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星環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9月11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招股章程，以獲得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任何有關發售股份的投資決定應以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為唯一依據。

本公告概不構成要約出售或遊說要約購買發售股份，而在任何作出有關要約、遊說或出售即屬違法的司法管轄區內，概不得出售任何發售股份。本公告不得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或法律禁止有關派發的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發佈、刊發或派發，而本公告亦並非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出售或遊說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任何適用州證券法登記，亦不得於美國境內或向美國人士（定義見美國證券法S規例（「**S規例**」））或為美國人士之賬戶或利益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但獲豁免或不受限於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且遵守任何適用的州證券法的交易則除外。發售股份根據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發售股份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

香港發售股份將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將不會向香港以外及／或非香港居民的任何人士提呈發售。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應注意，獨家保薦人及獨家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香港包銷商）有權根據在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將為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或前後）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發生後，即時終止其根據香港包銷協議須承擔的責任。



Transwarp Technology (Shanghai) Co., Ltd.
星環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 : 14,010,800股H股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700,6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13,310,2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最高發售價 : 每股H股61.00港元, 另加1.0%經紀
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
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
會財局交易徵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
繳足, 且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 : 6727

獨家保薦人、獨家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致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將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提供招股章程的印刷本。

招股章程已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頁面及我們的網站 www.transwarp.cn 登載。倘閣下需要招股章程的印刷本，閣下可從該等網址下載並打印。

閣下可通過以下方法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 (1) 在 www.hkeipo.hk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在線提出申請；或
- (2) 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以電子方式申請並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申請，方式為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我們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人士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申請。招股章程電子版本內容與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印刷本相同。

倘閣下為中介、經紀或代理，務請閣下提醒顧客、客戶或主事人（如適用）注意，招股章程於上述網址可供網上閱覽。

請參閱招股章程內「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以進一步了解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

閣下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認購的股數必須至少1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且為下表所列該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倍數。

倘閣下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閣下可參照下表計算閣下所選股份數目應付的金額。閣下於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必須全數支付申請時相關的最高應付金額。

倘閣下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或會根據香港適用法律及法規要求閣下按經紀或託管商指定的金額預先支付申請款項。閣下有責任遵守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就閣下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所施加的任何此類預先支付要求。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 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 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 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 金額 ⁽²⁾ 港元
100	6,161.51	2,000	123,230.36	10,000	616,151.86	200,000	12,323,037.00
200	12,323.04	2,500	154,037.97	20,000	1,232,303.70	250,000	15,403,796.26
300	18,484.55	3,000	184,845.55	30,000	1,848,455.56	300,000	18,484,555.50
400	24,646.08	3,500	215,653.14	40,000	2,464,607.40	350,300 ⁽¹⁾	21,583,799.30
500	30,807.59	4,000	246,460.75	50,000	3,080,759.26		
600	36,969.11	4,500	277,268.33	60,000	3,696,911.10		
700	43,130.62	5,000	308,075.93	70,000	4,313,062.96		
800	49,292.15	6,000	369,691.11	80,000	4,929,214.80		
900	55,453.66	7,000	431,306.30	90,000	5,545,366.66		
1,000	61,615.19	8,000	492,921.48	100,000	6,161,518.50		
1,500	92,422.78	9,000	554,536.66	150,000	9,242,277.76		

附註：

- (1) 閣下可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上限，佔首次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的50%。
- (2) 應付金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若申請成功，經紀佣金將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網上白表服務提供商（適用於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渠道作出的申請），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分別付予證監會、聯交所及會財局。

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申請於聯交所上市

我們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上市及買賣。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包括：

- (a) 在香港初步提呈發售700,6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約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5%的香港公開發售；及
- (b) 初步提呈發售13,310,2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約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95%的國際發售。

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重新分配。

上市規則第18號應用指引第4.2段（經第18C.09條修訂）規定須設立一項回補機制，倘國際發售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且香港公開發售達至若干指定的總需求水平時，該機制會將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增至全球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的一定比例，惟須受以下條件所限：

- (i) 倘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為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0倍或以上但少於50倍，則700,500股發售股份將從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因此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增至1,401,100股發售股份，約佔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0%；及
- (ii) 倘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為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50倍或以上，則2,101,600股發售股份將從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因此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將增至2,802,200股發售股份，約佔根據全球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20%。

於各種情況下，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額外發售股份將於甲組與乙組之間分配，而分配至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以整體協調人認為適當的方式相應減少。

此外，整體協調人可全權酌情將初步分配予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重新分配予香港公開發售，以符合《上市指南》第4.14章規定的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有效申請。倘(i)國際發售股份認購不足，而香港發售股份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不論超額的倍數）；或(ii)國際發售股份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而香港發售股份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而超額認購的數量少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0倍，則根據《上市指南》第4.14章，可自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多700,600股發售股份至香港公開發售，因此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增至1,401,200股（為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兩倍）且最終發售價應釐定為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低位數（即每股發售股份49.00港元）。

定價

就全球發售項下各項發售而言，發售股份價格將由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與本公司於定價日（預期為2026年9月17日（星期四））或前後協商釐定，而根據各項發售將予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則於稍後釐定。

發售價將不會超過每股發售股份61.00港元，且預計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49.00港元，除非本公司於香港公開發售遞交申請截止日期（即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上午之前另行公佈。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須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繳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61.00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61.00港元，多繳股款可予退還（視乎申請渠道而定）。

預期時間表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通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的網上白表服務完成
電子認購的截止時間.....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登記.....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悉數支付申請款項的截止時間；
或(b)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2026年9月16日
（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倘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發出香港結算EIPO認購指示，則閣下應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發出有關指示的截止時間(可能與上文所示截止時間不同)。

截止辦理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登記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2026年9月17日(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

於本公司網站www.transwarp.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

- 最終發售價；
- 國際發售認購踴躍程度；
- 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水平；及
- 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不遲於2026年9月18日(星期五)
下午十一時正

通過多種渠道公佈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包括：

- 通過「配發結果」頁面於指定的
分配結果網站www.hkeipo.hk/IPOResult
(或者：www.tricor.com.hk/ipo/result)
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2026年9月18日(星期五)
下午十一時正至
2026年9月24日(星期四)
午夜十二時正

- 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
我們的網站 www.transwarp.cn 將提供上述H股
證券登記處網站的鏈接..... 不遲於2026年
9月18日(星期五)
下午十一時正
- 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
撥打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
+852 3691 8488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
至2026年9月24日(星期四)
(星期六、星期日及
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 如閣下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
提出申請，閣下亦可向閣下的
經紀或託管商查詢2026年9月17日(星期四)
下午六時正起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就通過香港結算EIPO****

渠道提出的全部或部分獲接納

申請將H股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2026年9月18日(星期五)
或之前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就通過網上白表**服務**

提出的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寄發

H股股票.....2026年9月18日(星期五)
或之前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倘最終發售價

低於申請時首次支付每股發售股份的

最高發售價(如適用))或全部／部分

不獲接納申請寄發**網上白表**

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
或之前

預期H股開始在聯交所買賣.....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

附註：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當地日期及時間。

結算

待H股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並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接納規定後，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H股於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選擇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之間的交易須在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結算日於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

所有中央結算系統活動均須按照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我們已作出一切讓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所需的必要安排。

由於交收安排可能影響投資者的權利及權益，故投資者應就有關安排詳情諮詢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

電子申請渠道

香港公開發售將於香港時間**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至**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結束。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可使用以下其中一個申請渠道：

申請渠道	平台	目標投資者	申請時間
網上白表服務	www.hkeipo.hk	擬收取H股實體股票的投資者。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閣下本身名義配發及發行。	香港時間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悉數支付申請款項的最後期限為香港時間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

**香港結算
EIPO渠道**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是香港結算參與者)將按閣下的指示,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代為提交**香港結算EIPO**申請。

不擬收取H股實體股票的投資者。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配發及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閣下所指定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有關可作出指示的最早時間及最後期限,經紀和託管商的安排或各有不同,請向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作實。

網上白表服務及**香港結算EIPO**渠道均存在能力上的限制及服務中斷的可能,閣下宜避免待到最後申請日期方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之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僅會根據招股章程以及於**網上白表服務指定網站(www.hkeipo.hk)**(或視乎情況而定,閣下與經紀或託管商訂立的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期不遲於2026年9月18(星期五)下午十一時正(香港時間)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ranswarp.cn**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認購水平、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及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預計將按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B.公佈結果」一節所述方式通過多種渠道公佈。

倘申請遭拒絕受理、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申請時須支付的每股發售股份最高發售價(不包括有關的應付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倘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的全球發售條件未獲達成,或任何申請遭撤回,則申請股款或其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不計息退還。

倘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條件未能於指定日期及時間前達成或獲豁免，則全球發售將告失效，並將即時通知聯交所。本公司將於該失效後翌日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transwarp.cn 刊發有關香港公開發售失效的通告。在該情況下，所有申請股款將根據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D. 寄發／領取H股股票及退回認購股款」一節所載的條款不計利息退還。同時，所有申請股款將存入收款銀行或根據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獲發牌的其他香港銀行的獨立銀行賬戶。

我們不就H股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只有在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有行使的情況下，H股股票方會於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投資者如在獲發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成為有效憑證前買賣H股，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H股將於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H股將以每手100股H股買賣，而H股的股份代號將為6727。

承董事會命
星環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孫元浩先生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6年9月11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孫元浩先生、呂程先生、朱珺辰先生、溫燁女士、張立明先生及李一多女士；(ii)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宜華先生、馬冬明先生及劉東先生；及(iii)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瑾女士。